

##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31号）核准，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90.86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7.53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 210,151,758.00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 4,437,951.73 元，实际募集资金 205,713,806.27 元。

截止 2018 年 1 月 25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8]00001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车站北路支行	82010100000432585	140,000,000.00	15,055,825.89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190155260000657	40,000,000.00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8111601012200094045	27,999,481.63		已销户
合计		207,999,481.63	15,055,825.89	

注 1：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车站北路支行 82010100000432585 账户已于 2022 年 4 月办理完成销户手续。

注 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190155260000657 账户、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长沙分行 8111601012200094045 账户已于 2020 年办理完成销户手续。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的情况。

###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18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和第八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773.37 万元。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行为未发生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18]001270 号《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	已预先投入资金	需置换资金
1	杂环农药及其中间体产业化基地建设	20,000.00	9,773.37	9,773.37
	合计	20,000.00	9,773.37	9,773.37

###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 四、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4月2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相关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同意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571.3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9,735.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8年：				11,691.46
						2019年：				1,082.71
						2020年：				3,731.07
						2021年：				3,230.6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杂环农药及其中间体产业化基地建设	杂环农药及其中间体产业化基地建设	20,000.00	20,000.00	19,164.55	20,000.00	20,000.00	19,164.55	-835.45	2021年12月31日
2	环境友好型农药生产装置建设项目	环境友好型农药生产装置建设项目	22,173.94			22,173.94				
3	研发中心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4,049.94	571.38	571.38	4,049.94	571.38	571.38		不适用
	合计		46,223.88	20,571.38	19,735.93	46,223.88	20,571.38	19,735.93	-835.45	

注 1：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571.38 万元，少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人民币 46,223.88 万元。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进行了调整。

附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3月		
1	杂环农药及其中间体产业化基地建设	46.09%	(注1)	2,182.77	3,572.08	5,318.47	905.34	11,978.66	否(注2)
2	环境友好型农药生产装置建设项目								
3	研发中心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182.77	3,572.08	5,318.47	905.34	11,978.66	

注1：杂环农药及其中间体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投产后第一年按照设计产能60%测算预计实现利润总额3,753万元，投产后第二年按照设计产能80%测算预计实现利润总额7,587万元。

注2：募投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项目于2021年12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初期阶段产能尚未释放；另外受新冠肺炎疫情以及工业生产限电影响，导致出口业务及产品生产受到一定影响以及原材料价格上涨。

表格中填为“不适用”的，系项目属于研究开发类，项目建设完成后，不直接生产产品，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